

五指山市 2020 年茶叶种植有机肥追肥项目 有机肥采购合同书

甲方: 五指山市林业局

乙方: 海南立海复合肥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0 年 7 月 10 日五指山市 2020 年茶叶种植有机肥追肥项目有机肥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NPC2020-030) 公开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 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 序号 | 采购货物称 | 规格 | 品牌 | 单价 (元) | 数量 | 合计 (元) | 备注 |
|------|-------|---|-------------|-----------|-------|-----------|----|
| 1 | 有机肥 | 总养分含量 $\geq 5\%$ 、有机质含量 $\geq 60\%$ 、有效活菌数 ≥ 2 亿/克、腐殖酸含量 $\geq 6\%$ 、PH 值范围 6~8、水分含量 $\leq 30\%$ 等适合茶叶种植的有机肥。(需含豆粕、芝麻粕、羊粪、烟叶等生物原料发酵产品)(每包 40 公斤) | 与招标文件检测报告一致 | 2792 元 | 777 吨 | 2169384 | |
| 合同总额 | | (小写) 2169384 元 | | | | | |
| | | (大写) 贰佰壹拾陆万玖仟叁佰捌拾肆元整 | | | | | |

二、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海南省内)。
- 3、交货方式：

三、付款方式

- 1、付款途径：_____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申请拨付项目总款项的 30%即：人民币陆拾伍万零捌佰壹拾伍元贰角（¥：650815.2 元）作为项目启动资金。乙方在完全交货后可向甲方申请拨付项目总款的 50%即：人民币壹佰零捌万肆仟陆佰玖拾贰元（¥：1084692 元）。经现场抽样送检结果出来后乙方方可向甲方申请拨付项目尾款 20%即：人民币肆拾叁万叁仟捌佰柒拾陆元捌角（¥：433876.8 元）。每次拨付款项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法人身份证、拨付申请书和开具正式发票。

2、发放有机肥数量的确认，以《有机肥验收单》和《发放登记表》为准。

四、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施工承包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施工任务完成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

五、违约赔偿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

额为成交金额的 10%。成交供应商违约，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中标供应商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供应商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中标供应商退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六、合同纠纷处理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二选一):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九、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中标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五指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一份,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 _____ (盖章) 乙方: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李知宇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高嘉明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0 年 07 月 20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

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经办人: 陈小娟

2020 年 07 月 20 日